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楊智媛

電話：03-3322101~7511

傳真：03-3367566

電子信箱：yyes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0900231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090023147_Attach01.docx)

主旨：有關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
整體計畫國中小媒體素養教育研習(第二期)，請各校鼓勵
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案為教育部補助各縣(市)辦理108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，為增進教師對媒體資訊自主獨立的思辨能力，進而培育學生獨立思考與批判反省素養，爰辦理旨揭工作坊，請貴校鼓勵教師參加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：

(一)對象：本市各國中、小學教師。

(二)時間及報名方式：

1、第一場：109年4月15日(三)13:30~16:30；請至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/新坡國小報名。

2、第二場：109年5月20日(三) 13:30~16:30；請至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/新坡國小報名。

3、第三場：109年6月10日(三) 13:30~16:30；請至教育

教務處

109/03/19 08:53



1090001693

有附件

發展資源入口網/新坡國小報名。。

4、K12網路線上研習：109年4月20日至109年5月13日；請
至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/大同國小報名。

(三)地點：新坡國小圖書館。

三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請參與教師注意個人身體
健康防護；請學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本權責核予公(差)
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